

# “法媒+”融合赋能司法新生态

## ——亭湖法院构建法治传播新格局纪实

□李蔚 唐睿思

近年来,亭湖法院积极探索“法媒+”合作新模式,通过构建常态化媒体合作机制、强化执行工作宣传成效、全面提升干警能力素质三个维度,推动司法宣传从“单点发声”向“系统传播”转变,为新时代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 构建“媒体+”合作新机制 奏响法治宣传“协奏曲”

“通过媒体合作,进一步实现了‘打开门办案’,让司法过程可感可触。”亭湖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陈黎笋深有感触地说。亭湖法院将媒体合作机制建设作为宣传工作重点,构建起多层次、立体化的媒体合作网络。先后与中央、省、市主流媒体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通过主动设置议题、提供新闻素材、联合策划报道等方式,掌握舆论引导主动权,全方位展示法院良好形象。

2024年以来,央视新闻专题报道

亭湖法院残疾人诉讼服务创新举措;交汇点新闻、江苏法治报等媒体多次报道亭湖法院优化营商环境、保护民生权益工作成效。联合盐阜大众报推出25篇民法典宣传作品、18个普法短视频、6个公众号专栏,形成“报、网、端、微、视”五维联动宣传体系。今年4月,亭湖法院微视频《让彩礼归于礼,让婚姻始于爱》获评第一届法治中国“三微”展播精品作品。

### 打造“执行+”宣传新模式 展现司法为民“新图景”

“执行工作是法院工作的‘最后一公里’,也是群众感知司法公正的重要窗口。”亭湖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周清郁表示,“通过打造‘亭HUI执’工作品牌,以直播等方式直观展示执行过程,让老百姓亲眼见证司法力量,这就是最好的普法教育。”亭湖法院将“亭HUI执”品牌建设作为“法媒+”合作重点,通过执行直播、短视

频、深度通讯等形式,全方位展现执行工作的力度与温度。

去年以来,亭湖法院共开展执行直播9场,制作短视频8个。《川苏两地法院接力助“川妹子”成功维权》及“尾号‘888888’手机靓号拍卖”等典型案例获社会广泛关注。一场跨省扣押设备的执行直播吸引超百万网友观看,收获“执行不易”“法官辛苦”等暖心评价。

执行公开与宣传相融合,既增强了公众理解支持,也倒逼执行更加规范高效。2024年以来,亭湖法院执行到位率同比上升32.76%,信访投诉量明显下降,多名法官通过出镜普法成为“网红法官”,法院公众号粉丝增长超50%。

### 创新“素能+”培养新路径 锻造德才兼备“生力军”

“现在不仅要会办案,还要学会把办案故事讲好。”青年干警沈佳男

在培训后感慨道。亭湖法院以“能力素质提升年”为契机,创新开展司法微课堂、每周一庭能力提升实训等活动,全年举办司法微课堂24期,开展实训活动38次。

依托“法媒+”平台,亭湖法院邀请媒体专家开展新闻摄影、短视频剪辑等培训6场,覆盖干警200余人次。选派青年干警赴报社跟班学习,全年累计发表通讯员文章55篇。通过系统化培训和实践锻炼,干警们实现了从“被动响应”向“主动引导”的转型,为法院宣传工作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法治声音传千里,司法温情润万家。亭湖法院通过“法媒+”工作模式,将庄严肃穆的司法活动转化为贴近群众的温暖故事,让公平正义以更加鲜活的方式走进千家万户。未来还将继续深化与各类媒体的战略合作,以文载道、以声传情,推动司法宣传从“融合”走向“赋能”,从“传播”走向“治理”。

## 盐城经开区法院 善意执行促履行

盐城晚报讯 近日,盐城经开区法院通过多次协调、柔性执行,成功执结一起历时多年的排除妨害纠纷案件。

该案被执行人因历史原因长期占用涉案土地经营洗车场,虽经判决责令搬离,但其家庭生活困难、抵触情绪较大,执行难度较大。为妥善化解矛盾,法院并未简单采取强制措施,而是多次组织申请执行人、被执行人及街道、社区工作人员进行协商,既帮

助被执行人争取适当补助,也耐心做好释法明理,引导其主动配合搬迁。

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采取张贴公告等措施,并积极协调搬家公司协助清运。在街道、社区的配合下,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共识,由街道提供临时场地存放物品,被执行人承诺限期处置。目前,涉案土地全部清理完毕并交付申请执行人,案件顺利执结。

王昕 杨斌



近日,盐都法院干警受邀走进盐城小学,为师生们带去一堂内容丰富的法治教育课,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提升未成年人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姚善伟

### 小案大义

## 恶意规避执行的行为不可取

阿霞因欠下巨额债务未能及时清偿,已被多家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名下银行账户使用、出行等均受到限制。之后,阿霞“借”用妹妹阿菊身份证、银行卡和手机卡用于生产生活,并以阿菊的名义与老孔、老顾合伙开办公司。退伙时,阿霞让老孔、老顾写下债权人为阿菊的借条。后阿菊持老孔、老顾出具的借条,将二人起诉至法院。

法院审理认为,阿霞作为多起案件的失信被执行人,以阿菊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转让债权,实质是为了规避法院执行,该行

为直接损害了阿霞其他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行为人与相对人恶意串通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应认定为转让行为无效,法院遂依法驳回了阿菊的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履行生效裁判文书是每个被执行人应尽的义务,恶意规避执行的行为既损害司法权威、也有违社会公信,必然得不到法律的支持。

同时,大家不要将身份证等重要证件外借他人,要珍视自身信用、保护个人信息,守法行事、诚实履约。

卢琦雅舒

###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5)苏0991执3822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王辉名下坐落于盐城市区新都街道办事处南港村二组海德公园名苑23幢104室不动产进行拍卖。上述不动产分别将于2025年10月30日10时至2025年10月31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5年11月17日10时至2025

年11月18日10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5)苏0991执1313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陈冲名下坐落于盐城市区北蒋镇远景居委会一组13户联建房1幢12室不动产进行拍卖。上述不动产分别将于2025年10月27日10时至2025年10月28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5年11月12日10时至2025年11月13日10

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5)苏0991执3988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徐红杨名下坐落于盐城市区开放大道6号悦龙湾花园6幢101室的不动产进行拍卖。上述不动产将于2025年10月23日10时至2025年10月24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5年11月12日10时至2025年11月13日10

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九日